
包 銷

香港包銷商

獨家全球協調人

[編纂]

[編纂]

包銷安排及開支

包銷協議

[編纂]由香港包銷商悉數包銷，而[編纂]預期將由國際包銷商悉數包銷，兩者按個別基準進行。香港包銷協議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訂立，並須待我們與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就[編纂]達成協議，方可作實，而國際包銷協議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或前後訂立。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協議訂立並生效方可作實，預期各包銷協議將互為條件。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香港包銷協議

待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本文件所述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後，及在香港包銷協議所載之若干其他條件之規限下，香港包銷商已個別同意按本文件、[編纂]及香港包銷協議之條款及在其條件之規限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其各自之[編纂]之適用比例。香港包銷商各自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編纂]之責任可予以終止。

香港包銷商提出終止之理由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銷商於本公司之權益

除根據有關包銷協議須履行之責任或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各包銷商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股份或證券，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份或證券之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國際包銷協議

就[編纂]而言，預期本公司將會與國際包銷商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星期[編纂]）或前後（於[編纂]釐定不久之後）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在當中所載條件之規限下，預期國際包銷商將個別同意認購[編纂]或促使買家認購[編纂]。有興趣投資者謹請注意，倘國際包銷協議未予訂立，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且不會作出分派。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有意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發權（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之期間內，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及酌情行使），要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編纂]股額外股份，合共約為根據[編纂]初步提呈之[編纂]總數之[編纂]%。此等股份將按[編纂]出售，並將（其中包括）用於補足[編纂]之超額分配（如有）。

獨家保薦人之獨立性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作出獨立於本公司之聲明。